

第一章 新中国前十七年的学制变革

一、1949 年新中国成立初期的高等学校教学体系

1946 年 9 月，胡适教授被任命为北京大学校长。就任后，他宣布了治校计划“，在十年内办成像样的大学 所谓像样的意思 即是够上英、美普通大学的水准 ”^①。经过努力，学校有所发展，1947 年在校生达 3535 人 毕业生 433 人 到 1948 年 毕业生达 605 人。

学校的院系设置是，6 个学院，33 个学系，1 个医预科，2 个专修科。其院系设置与在校生人数为：

文学院，设有：

| | |
|---------|-------|
| 中国语文学系 | 149 人 |
| 史学系 | 175 人 |
| 哲学系 | 70 人 |
| 西方语文学系 | 184 人 |
| 教育学系 | 137 人 |
| 东方语文学系 | 25 人 |
| 图书馆学专修科 | 2 人 |
| 博物馆专修科 | 8 人 |

① 《北大复员纪略》，1946 年，北大档案室藏（手稿）

合计 750 人

法学院，设有：

| | |
|------|-------|
| 政治学系 | 220 人 |
| 法律学系 | 357 人 |
| 经济学系 | 291 人 |

合计 868 人

理学院，设有：

| | |
|-------------|-------|
| 算学系（后改称数学系） | 23 人 |
| 物理学系 | 59 人 |
| 化学系 | 71 人 |
| 地质学系 | 75 人 |
| 动物学系 | 26 人 |
| 植物学系 | 15 人 |
| 医预科 | 122 人 |

合计 391 人

医学院，设有：

| | |
|-----|-------|
| 医学系 | 406 人 |
| 牙学系 | 27 人 |
| 药学系 | 75 人 |

合计 508 人

工学院，设有：

| | |
|--------|-------|
| 机械工程学系 | 145 人 |
| 电机工程学系 | 195 人 |
| 建筑工程学系 | 52 人 |
| 化学工程学系 | 88 人 |
| 土木工程学系 | 123 人 |

合计 603 人

其中建筑、化工、土木三个系于 1947 年秋增设，在工学院内有

相当一部分学生是由北洋大学北平部合并过来的。

农学院 设有：

| | |
|--------|-----|
| 农艺学系 | 61人 |
| 园艺学系 | 35人 |
| 农业化学系 | 39人 |
| 昆虫学系 | 8人 |
| 植物病理学系 | 7人 |
| 畜牧学系 | 54人 |
| 兽医学系 | |
| 森林学系 | 23人 |
| 农业经济学系 | 77人 |

合计 304人

六个学院在校生 3424人。各学院的教学实行学分制 必修与选修科目按中央政府教育部规定作出安排。教育部 1939年8月12日颁行的《大学文、理、法、农、工、商各学院分系必修及选修科目表施行要点》规定：“文、理、商、农等学院各学系及法学院政治、经济、社会三学系学生最少须修满 132学分 工学院各学系及法学院法律学系学生，最少须修满 142学分 方得毕业。必要时得增修学分 但增修之学分 文、理、商、农等学院各学系及法学院政治、经济、社会三系 最多不得超过 10学分 工学院各系及法学院之法律学系 最多不得超过 8学分”，^① 由于施行学分制，所以没有明确规定修业年限 只规定毕业学分数 修满即可毕业。但在教学中有严格的计划 是按照四个学年安排 正常情况下 四年修满学分毕业。大体是 第一学年 由学院安排共同必修课 第二、三、四学年由各学系安排必修和选修的课程。医学院按六个学年安排，第六学年 应作毕业论文一篇。在规定中还特别标明“医学院学生修

① 《大学科目表》，教育部编 正中书局印行 中华民国三十六年六月三日第八版。

业年限为六年”。各院基本上按此规定一直延续施行到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颁布新的规程。

1949 年 5 月，文学院各学系对课程作了一些改革。比如：哲学系学生“第一、二年级每学期至少修五种课程，三年级每学期至少修四种课程 四年级每学期至少修三种课程”史学系“四年学分总数以 112 为最低数，一、二年级免修外国语者可加选三年级课程一种”中国语文等学系学生“最低需修 108 学分(前二年各 32 学分 第三年 24 学分 第四年 20 学分)”才能毕业，^① 这表明文学院的学生修业年限是四年。至于学生是否一定在四年内修满学分，学校没有严格的规定，实践中可增可减一年，由学生本人自定，学校要求的是修读课程的学分总数。

1950 年 6 月 北京大学制定了《北京大学暂行教务通则》^② 其中第五章第二十六条规定：“本校修业年限除专修科外，暂定为四年 其应修之学分数由各系规定。”

1950 年 8 月 1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颁布了《高等学校暂行规程》，其中有如下规定：

第二条 高等学校的具体任务如下：

(一)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进行革命的政治及思想教育 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 树立正确的观点和方法，发扬为人民服务的思想；

(二) 适应国家建设的需要，进行教学工作，培养通晓基本理论并能实际运用的专门人才 如工程师、教师、医师、农业技师、财政经济干部、语文和艺术工作者。

(三) 运用正确的观点和方法 研究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哲学、文学、艺术 以期有切合实际需要的发明、著作等成就。

① 《北京大学文学院各学系课程改革草案》，1949 年 5 月 北京大学档案馆藏。

② 《北京大学暂行教务通则》，案卷号 30350006，1949 年 5 月 北大档案馆藏。

(四) 普及科学和技术的知识, 传播文学和艺术的成果。

.....

第五条 大学及专门学院设若干学系, 其设立或变更由中央教育部决定之。

.....

第七条 大学及专门学院修业年限, 依各系的课程繁简分别规定以三年至五年为原则。

1951年10月,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了《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这次学制改革的主要内容是:(1)为了加速培养劳动人民的知识分子, 确定了各种形式的干部学校、补习学校和训练班的地位。(2)缩短了小学的修业年限, 改四二制为五年一贯制(1953年政务院发布指示 停止推行五年一贯制 仍沿用四二制)(3)高等学校的学制多样化, 大学和专门学院修业年限为3-5年, 专科学校修业年限为2-3年, 专修科修业年限为1-2年。^①《决定》的特点是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 根据中国教育工作的经验, 突出了“教育为国家建设服务”, 学校向工农开门”的办学方针 确立了各种形式的干部学校、业余学校应有的地位, 并提出了高等学校的学制多样化, 给学校办学指明了方向。

北京大学根据教育部的指示精神制定了《一九五一年教学大纲》摘录如下:

教学目的是为我们的国家培养出大批的才德兼备、体魄健全、具有高度共产主义觉悟水平的优良干部, 这是学校总任务。

一、概说

甲:一九五一年上半年(1月至8月)为一九五〇年度的第二学期, 故教学计划除一九五〇年下半年的继续, 院系情

^① 《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 1951年10月 引自 中国教育年鉴(1949-1982)。

形、课程情形大致与一九五〇年下半年相同，没有变动。

乙：自一九五一年八月起开始新的学年。根据教育部的指示：下学年开始院系须加以适当调整，课程须再行改革。但各项具体办法现在尚在教育部领导的讨论研究中。

二、院系

甲：一九五一年上半年院系情形完全依照一九五〇年下半年情况，计分四个学院二十二学系（包括医学院公共卫生学系及口腔医学系）及五个专修科。

名称：

理学院 数学系、物理学系、化学系、地质学系、动物学系、植物学系

文学院 哲学系、史学系、中国语文学系、东方语文学系、西方语文学系

专修科 图书馆专修科、博物馆专修科、东方语专修科

法学院 法律学系、经济学系、政治学系

工学院 机械工程系、电机工程系、土木工程系、建筑工程系、化学工程系

专修科 农田水利专修科

发电工程专修科

医学院 医学系

公共卫生学系

口腔医学系

乙：一九五一年下半年院系拟作如下调整

1. 理学院方面拟维持原状，如有可能拟添设生物化学系。

2. 文学院方面拟将西方语文学系之俄文组独立成系。现有之图书馆专修科、博物馆专修科如有可能拟改为系。如有可能拟添设考古学系。

3. 法学院方面拟维持原状。

4.工学院方面按照教育部指示，向专业方向发展。现有各系可能按各个重点再分为若干系。具体情形在研究讨论中。

（以上各点改革情形 均尚未确定）

各院系依照学校教学计划大纲的要求制定了教学工作计划。比如 中国语文学系做了详细计划 并于 1951 年 9 月 25 日在系务会议上讨论通过。简述如下：

中国语文学系共有学生 76 人 其中一年级 25 人 二年级 22 人，三年级 17 人 四年级 12 人。

本系的任务是培养学生充分掌握祖国语文的能力，掌握文学理论及文学史的基本知识，了解、整理和批判中国文化遗产的能力。培养学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文艺思想。

具体的教学原则是，每一年级都有一门或两门重点课；每年级均有写作课程，按照历史传统情况设五类专修课程。

五类课程是：

- I. 语言
- II. 文字
- III. 文学史
- IV. 文学
- V. 文籍整理

教学计划如表 1

表 1 中国语文学系重点课安排计划

| 年级 | 学期修读学分 | 重点课程名称 | 写作课程 |
|-----|--------|----------------|--------|
| 一年级 | 22 | 文艺学、中国语文概论 | 散文指导写作 |
| 二年级 | 20 | 中国文学史 | 文艺文写作 |
| 三年级 | 20 | 中国新文学史或现代文学名著选 | 理论文写作 |
| 四年级 | 20 | 毕业论文 | 应用文写作 |

表 2 中国语文学系课程分类总表

| 分类 | 中国文学史 | 中国语文 | 文艺学 | 写作实习 | 中国文学名著选 | 世界文学史 | 第 V 类基本科目 |
|-------|-------------|--------------|------|------|--------------|---------------|--------------------|
| 基本课程 | 文学史分类、文艺思想史 | 语文学古文字学等十三门课 | 文艺思潮 | | | 世界文学史、西洋文艺思想史 | 古籍导论 校勘学 训诂学 |
| 专书研究 | | 语文、文学专门研究 | | | 中国文学名著研究 | 外国文学名著 | |
| 作家研究 | 作家研究 | | | 传记文学 | 作家研究 | | |
| 专题研究 | 文学史专题 | 语言、文字专题 | | | 文学专题 民间文学 | 翻译文学 | |
| 辅助必修课 | | | | | | | |
| 辅助选修课 | | | | | | | 国文教学法、新闻学概论 |

从上述表 1、表 2 中看出教学计划的特点：(1) 学制 4 年 毕业总学分数为 164 学分 每学期至少修读 20 学分。(2) 重点课类突出，每学期都有重点写作教学。(3) 设置了专书、作家、专题研究课 培养学生科学研究能力。(4) 增设辅助选修课以扩大学生知识面。这个教学计划反映了学校的培养目标和毕业生规格。

1949 年 5 月 学校提出《北京大学文学院各学系课程改革草案》 建议东方语文专业延长学制。东方语文专业成立于中华民国三十六年 1947 年 夏天 开办这个专业在北大及中国教育史上都是第一次。当时 人才、书籍极度缺乏 困难很多 因此 仅先成立了梵文组、阿拉伯文组、满蒙藏文组三组 定名为“东方语文专修

科”。后来又开设了日本文、朝鲜文、印地文、越南文、缅甸文、马来文、西南少数民族语文、维吾尔文。

1951年初学校提出将东方语文专修科改为学系 增加学习年限 由两年改为四年 为此 学校向教育部写了“东方语文专修科改为学系”的报告。

教育部于1951年3月2日批复：

“根据你校东方语文专修科教学情况和学生毕业后工作的实际需要 为了提高该科学生的业务水平 我部原则上同意将专修科学习年限延长两年 定为四年毕业。”请取消专修科名称改为东方语文学系”。

《课程改革草案》中除建议将东方语文专修科改为学系外 仍保留数学、化学、经济学和图书馆学专修科，修业年限均为两年。但是，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与北京大学合办的银行专修科，修业三年 因为该专修科的学生是从在职人员中抽调来校学习 故比高考入学的专修科学生多学习一年。

1951年学校检查本学年教学工作，发现存在的问题中最重要的是教学尚无明确计划性。同时 本年度人事变动较多 临时聘请的兼任教员 有不负责任的情形。另一缺点为教材方面的问题 有的教材只有纲要 而无较详的提纲 在各课教学之间缺少有效的调整分配 课程时紧时松 因而在抓紧教学之时 学生学习时间就超过规定 学生学习负担过重。

新中国建立后 各条战线百废待兴 国家建设急需人才 特别是工业战线技术人员。因此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指示 将理工学科若干系中在 1953、1954 两年暑假应届毕业的学生 提前一年毕业。其具体意见是：“工学院 水利、采矿、冶金三系现在三年级学生决定提前一年 即 1952 年暑假 毕业 现在的二年级学生提前于 1953 年暑假毕业 机械、电机、化工、土木、纺织、建筑、航空工程等系争取尽可能提前一年毕业。其他如机车制造、航海等系现在

三年级学生于 1952 年暑假，可斟酌具体情况，不一定提前毕业。现在二年级学生则可提前至 1953 年暑假毕业为宜。”

“理学院地质、数学、物理、化学、气象五系现在三年级学生决定提前在 1952 年暑假毕业”。

学生提前毕业有关几项具体规定：

“毕业生待遇问题 三年毕业者即作为正式毕业生 由中央人事部统一分配 其政治待遇、物质待遇与四年毕业生同。

实习问题 现在的三年级生可不进行实习 现在的二年级生根据教学的需要可考虑在 1952 年暑假实习。

留任助教及考研究生问题：三年级毕业生与四年级毕业生同样待遇。”

将理、工科部分系的二、三年级学生提前毕业 学生修业期限缩短一年。为保证毕业生具有一定程度的理论及技术水平，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指示：今后的半年或一年半的时间内的课程计划要缜密研究 妥为布置 适当精简 以期完成学习任务。

上述文件精神明确规定了理学院、工学院的学生修业年限是四年。1952、1953 年暑假提前一年毕业的学生，学校发给了正式毕业文凭，其工作后的一切待遇与修业四年毕业生完全相同。

根据教育部指示 北京大学 1952 年暑假应提前一年毕业的学生有 351 人。除理、工两学院学生外 还有法学院学生 35 人。比当年应届毕业生多 35.5%。1953 年 工学院已被调整到外校只有理科学生毕业 其提前毕业人数为 148 人。

各系提前毕业生人数和应届毕业生人数见表 3。

表 3

| 院 系 | | 1952 年毕业生人数 | | 1953 年毕业生人数 | |
|-------|-------|-------------|-----|-------------|----|
| | | 提前 | 应届 | 提前 | 应届 |
| 理学院 | 数学系 | 10 | 4 | 16 | |
| | 物理系 | 7 | 40 | 64 | 5 |
| | 化学系 | 38 | 24 | 64 | 4 |
| | 植物系 | | 2 | | 8 |
| | 动物系 | | 4 | | 38 |
| | 地质系 | 45 | 12 | 4 | |
| 工学院 | 机械工程系 | | | | |
| | 机械制造 | 29 | 9 | | |
| | 动力组 | 24 | 9 | | |
| | 电机工程系 | | | | |
| | 电机 | 39 | 13 | | |
| | 发电 | 12 | 5 | | |
| | 电信工程系 | 18 | 12 | | |
| | 化学工程系 | 26 | 10 | | |
| | 土木工程系 | | | | |
| | 结构组 | 7 | 7 | | |
| | 铁路组 | 6 | 5 | | |
| | 市镇卫生组 | 10 | 15 | | |
| | 水利组 | 6 | | | |
| | 建筑工程系 | | 1 | | |
| 营建工程系 | | 10 | | | |
| 法学院 | 法律学系 | 15 | | | |
| | 政治学系 | 30 | 34 | | |
| | 经济学系 | | 43 | | |
| | 合计 | 351 | 259 | 148 | 55 |

资料来源:1952、1953年毕业生名册

二、院系调整及其后的教学制度

新中国成立之前，教育事业十分落后，并且带有浓厚的半封建、半殖民地性质的色彩。据当时教育部统计，1947年高等学校在校学生15万人。

新中国建立之初，面临着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为实现经济建设任务，需要培养和输送人才，政府决定对高等学校进行改革。1950年12月按照政务院《关于处理接收美国津贴的文化教育救济机关及宗教团体的方针的决定》接管接受外国津贴的高等学校21所。为了解决今后几年内大批高级工业建设干部的供应问题，1951年第一次召开全国工学院院长会议，决定：从1952年起调整院系，增设专修科，增加招生名额。

以改革旧的高等学校教育，学习苏联的教育经验为中心，中央人民政府指示，从1952年下半年开始，在以培养工业建设人才和师资为重点，发展专门学院，整顿和加强综合大学的方针指导下，进行调整。当时以华北、华东、中南地区为重点，实行全国一盘棋，尽可能使学校的布局合理。

北京大学在全国性院系调整前就已开始了调整工作。1949年6月，全国统一师范教育，决定取消北京大学教育学系。同年9月，北京大学农学院和北华大学、清华大学两校的农学院合并为北京农业大学。同年12月，北京大学医学院划归卫生部，后改为北京医学院。1952年下半年，北京大学工学院各学系并入清华大学及其他院校，清华大学、燕京大学的文、史、哲、经济等学科和理学院以及辅仁大学的文学、西语、经济系科及南京、武汉、中山大学的哲学系并入北京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燕京大学、辅仁大学四校的政治、法律学系及社会民政等专业调出，组建北京政法学院。从此，私立燕京大学被撤消。同年9月，调整后的北京大学迁至

燕京大学的校址。

经过院系调整 使大多数省份都有一所综合大学和工、农、医、师等专门学院 将清华大学、交通大学、浙江大学等校改造成多科性工业大学，加强了综合大学。同时改变了旧高等教育学科结构不合理的状况。比如 在旧高等教育结构中 文科类比重过大 理工类人数太少 院系调整后 有了根本的改变。

调整后的北京大学成为设有理科、文科、外语科三大类学科的国家重点综合大学。清华大学、中法大学、燕京大学等几所学校的文科、理科、外语科合并进来 使北京大学的学术力量有很大增长，达到了国家最高水准。

从国家建设需要出发 参照苏联高等教育的经验 结合各校实际条件 全部撤消学院建制 保留学系 学系下面设置了专业。以各专业的教学计划保证培养人才的规格，将培养目标由原定义含混不明的‘通才教育’改变成为国家生产建设服务的‘专才教育’。我国高等教育由‘通才教育’转变为‘专才教育’以院系调整后为起始点。

“关于综合大学的专业设置 最初由各校提出设置的专业 计有自然科学方面本科、专修科的专业二十种、一百零二个点 社会科学的本科、专修科的专业二十四种、七十个点。”少数专业的目标不够明确 根据苏联经验 科学体系及我国现有学术水平 若干专业应予设立 尚待研究”。比如‘地理系是目前全国大学理科最弱的一环 连助教在内 全国一共不过 58 位教师，分布在六处。不仅专业课程如动物地理、植物地量、土壤地理等缺乏师资 而且自然地理及经济地理等基础课程开设也很困难。”各校发展规模 按照学校的性质、条件及所在地区而有所不同，以在 1500 人至 10000 人的限度内较为适宜 少于 1500 人则潜力不能完全发挥，多于 10000 人则行政管理有困难。以我国情况而论，综合大学发展规模的最大限度，一般学校以二、三千人为宜 少数学校可达五、

六千人，个别学校可达一万人”^①。院系调整后许多新建学校就是按此规模限度设计的，以后几十年的发展建设就是依此原则运行。

表 4 17 种专业教学计划学时分配列表

| 系专业 | 学制(年) | 教学时数 | | | | 额外课程(钟点) | | | | 实习(周) |
|----------------|-------|------|------|------|--------------|-----------|-----|----------------------|---------------------|--|
| | | 合计 | 讲授 | 实验 | 实习练习 课堂讨论 | 俄文 | 体育 | 专题 讨论 | | |
| 数学 | 4 | 3680 | 2126 | 100 | 1454 | 105 | 126 | 20 | | 教育实习 70 小时 |
| 数学专科 | 2 | 2194 | 1036 | 166 | 992 | 210 | 140 | | | 教育实习 68 小时 |
| 物理学 | 4 | 4056 | 1996 | 901 | 1159 | 105 | 126 | | 物理教学法 40 | 生产实习 4 周 |
| 分析化学 | 4 | 4032 | 1697 | 1586 | 749 | 105 | 126 | | 无机合成 80 | 工厂实习 6 周 |
| 物理化学 | 4 | 4017 | 1743 | 1543 | 747 | 105 | 126 | | 无机合成 80 | 生产实习 6 周 |
| 无机化学 | 4 | 4032 | 1692 | 1591 | 749 | 105 | 126 | | 无机合成 80 | 生产实习 6 周 |
| 有机化学 | 4 | 4017 | 1741 | 1527 | 749 | 105 | 126 | | | 工厂实习 6 周 |
| 矿物专科 | 2 | 2097 | 674 | 974 | 505 | 210 | 140 | | | |
| 植物学 | 4 | 3632 | 1878 | 1254 | 500 | 105 | 114 | | 动、植农生教 学实习 10 周 | 生产实习 5 周 教育实习 2 周 |
| 植物生理 | 4 | 3656 | 1838 | 1298 | 500 | 105 | 114 | | | |
| 动物学 | 4 | 3650 | 1854 | 1296 | 500 | 105 | 114 | | 动、植、农生 教学实习 10 周 | 生产实习 5 周 教育实习 2 周 |
| 人体及动 物生理学 | 4 | 2674 | 1796 | 1338 | 540 | 105 | 114 | | 动、植物农生 教学实习 10 周 | 生产实习 5 周 教育实习 2 周 |
| 自然地理 | 4 | 3260 | 2214 | 516 | 530 | 105 | 112 | 照相 素描 24 小时 | | 测量与水文实习 5 周 地质与气象实习 5 周 自然地理实习 10 周 野外实习 12 周 |
| 历史学 | 4 | 3005 | 1761 | | 1244 | | | | | |
| 中文学 | 4 | 3423 | 2028 | | 1403 | | | | | 参观实习 (选修) 暑假内三周 |
| 俄语文学 | 4 | 3771 | 1547 | | 2224 | 二外 280 | 140 | | | |
| 英、法、德 国语言文学 | 4 | 3911 | 1527 | | 2384 | | 140 | | | |

① 《关于综合大学 1954 年专业设置及发展规模问题的报告》，1953 年 9 月 14 日 北大档案馆藏卷号 30353002。

院系调整后，原有教学计划已不能适用，一切教学过程都要从新做起。1952年12月3日北京大学教务处向各系发出通知 试行教育部批准的教学计划方案。通知要求：

我校各系所订综合大学各专业教学计划草案初稿有 17 种（作者注 见表 4），已经教育部审核批准 自 1952 年一年级新生开始试行。并提出注意事项：

1 教学计划仍是初稿，限在校内试行。

2. 各专业内所设专门化及其课程，教育部未做统一规定，由各系根据条件参考苏联教学计划之专门化课程制订各专业的专门化及其课程，各系规定后通知教务科，报部备案。

3. 新计划中“额外课程”之选修，视学生能力及时间而定 非为必修课程 由各系自行掌握。

4. 新教学计划试行中如有困难，需要增加或调动课程时，应先述明理由，经教务处同意后再变动。

为贯彻全国工学院院长会议增加招收学生的精神，院系调整后的第一年，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教育部联合公布了 1953 年暑假招考新生的计划。即“全国高等学校招生任务暂定七万人”。其中：

| | | |
|----|--------------------|---------|
| 工科 | 29600 人 | 占 42.3% |
| 师范 | 18300 人 | 占 26.1% |
| 卫生 | 7200 人 | 占 10.3% |
| 理科 | 4500 人 | 占 6.4% |
| 农林 | 3200 人 | 占 4.6% |
| 文科 | 3000 人 | 占 4.3% |
| 财经 | 2000 人 | 占 2.9% |
| 体育 | 800 人 | 占 1.1% |
| 政法 | 1100 人（内有外交 100 人） | 占 1.6% |

艺术 300人 占 0.4%^①

从上述招生计划比例数看 增大了工科人才培养的数量 减少了文、法学科的人数。这对以后经济建设、加速实现工业化起到了理、工科人才保证作用。1954年北京大学招收新生 1535人 在校学生超过了历史最高人数。

下面列出 1953—1954 学年各系各专业的名称与学生年级。

表 5 1953—1954 学年课程表中的专业名称与学生年级

| 学 系 | 专 业 | |
|---------|--------|-------------|
| 数学力学 | 数学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 力学专业 | |
| | 数学专修科 | 二年级 |
| 物理学 | 物理学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 气象专业 | |
| | 气象专修科 | |
| 化学 | 无机化学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 有机化学专业 | |
| | 分析化学专业 | |
| | 物理化学专业 | |
| 生物学 | 植物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 植物生理专业 | |
| | 动物专业 | |
| | 动物生理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地质地理学 | 自然地理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中国语言文学 | 中文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 编辑专业 | |
| 历史学 | 考古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 历史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俄罗斯语言文学 | 俄语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① 《关于全国高等学校 1953 年暑期招考新生的规定》，1954 年 6 月 北大档案馆藏 案卷号 30353003。

| 学 系 | 专 业 | |
|---------|---------|-------------|
| 东方语言 | 蒙古语专业 | 本科二、四年级 |
| | 朝鲜语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 日语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 越南语专业 | 本科二、三、四年级 |
| | 暹罗语专业 | 本科一、三年级 |
| | 印尼语专业 | 本科三、四年级 |
| | 缅甸语专业 | 本科三、四年级 |
| | 印地语专业 | 本科一、三年级 |
| | 阿拉伯语专业 | 本科二、三年级 |
| 西方语言文学 | 德文专业 | 本科一、二、三年级 |
| | 法文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 英文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哲学 | 哲学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 心理学专业 | 本科二、三、四年级 |
| 经济学 | 政治经济学专业 | 本科一、二、三、四年级 |
| 图书馆学专修科 | | 一、二年级 |
| 语言专修科 | | 二年级 |

资料来源：1953—1954学年课程表

在这个课表内第一次全部列出各专业名称。院系调整后，取消了“学院”制，只设“学系”和“专业”，教学的安排完全按照新的体制运行。

为了发挥北大的学术力量强的作用，培养更多的高级专门人才，教育部于1953年初决定，并通知北京大学：

“数学专修科、气象专修科自1953年起停招新生，不再举办。语言专修科自1953年起停止招生，将来可考虑并入中国语言文学专业。”从而，北大培养人的任务更加明确，主要是培养高层次的专门人才，担负着提高的任务，不再培养一般的实用技术人员。

院系调整的同时，也进行了教学改革。

除对高校的学科专业设置作了大的变革外，在培养目标、要求